

# 广州市海珠区南洲街道办事处 2019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19 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区政务公开办公室的指导下，本单位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法规和文件精神，坚持“依法、公开、客观、及时”的原则，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，全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凡是规定应该公开、能够公开的信息，都能及时、主动公开，并不断扩大公开信息量，更好地满足社会公众的信息需求，大力推进了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范围。

本单位全年通过区府信息公开系统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96 条，其中：1. 组织机构类信息 4 条；2. 部门文件类（包括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）信息 2 条；3. 动态类信息 66 条；4. 行政职权类信息（包括行政审批、执法等）7 条；5. 财政预决算信息 2 条；6. 建议提案办理结果类信息 0 条；7. 其他信息 8 条。

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：区府信息公开系统公开信息 96 条，区政府门户

网站公开信息 82 条，党务公开信息 44 条，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 0 条，街道微博公开信息 230 条，“e 家通梦缘南洲”微信公众号每日更新单位工作动态、政策宣传、办事指引等内容，营造正能量舆论传播氛围。新闻发布会公开信息 0 条，新闻媒体公开信息 0 条，政府公报公开信息 0 条。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与公众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方面的信息 0 条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4	-2	12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112	0	4256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17	6.9 万元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5	0	0	0	0	0	5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度办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的，只计这一情	0	0	0	0	0	0	0

理结果	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4	0	0	0	0	0	4
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1	0	0	0	0	0	1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5	0	0	0	0	0	5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，本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和部署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进步，但尚存在以下不足：一是信息公开内容深度和广度不够，公开信息的总量有限，信息公开宣传力度不大，群众对信息公开内容关注度不足；二是制度建设还有待健全；三是信息更新不够及时等。为此，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：一是加强学习，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发布率。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员的培训力度，提高其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社会效果。认真对照《条例》规定的政府信息公开要求，有重点地对信息公开的范围、内容及规范、流程等进行强调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效率。二是加大宣传，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知晓率。在规定的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内，及时发布和更新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并做好答复

工作。切实提高办事透明度和机关行政效能，为公众提供更及时更准确的信息服务。三是严格把关，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准确率。完善落实对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的严格审核制度，自觉遵守职业道德，严格执行保密制度，确保信息公开的质量及公信度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无